#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启用新《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 启用新〈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 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注册资本和公司类型变更的相关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557号)同意,公司获准首次 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 天健验〔2025〕71号《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经审验, 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9,000万元变更为12,000 万元,公司股本由9,000万股变更为12,000万股。公司已完成本次发行并于2025 年4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类型由"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 市)"变更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 内容为准。

#### 二、启用新《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 指引(2025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 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启用新的《中国瑞林工 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原审议通过的公 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之日起生效并实施的《中国瑞 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自新的《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生效后废止。新的《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文及章程修订对比表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予以披露的文件。

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等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办理工商登记等事宜并换发新的营业执照,以上内容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3、《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对比表;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